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段志明先生主持，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5日通过电话等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2年12月9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4名激励对象授予2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1.36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9日